

关于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 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对旗下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的 D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用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或 D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在 2024 年 7 月 1 日前（含 2024 年 7 月 1 日）已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无任何改变，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继续持有、赎回或转换无任何改变，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受任何影响。

D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托管费率、申购费率、赎回费率、销售服务费率如下所示：

1、管理费率（与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一致）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年费率计提。

2、托管费率（与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一致）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

3、申购费率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4、赎回费率

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 D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业务类型	份额持有期	D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赎回	7日以下	1.50%
	7日（含）以上	0%

5、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D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D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D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与公告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基金简称：海富通中短债债券A，基金代码：007227；海富通中短债债券C，基金代码：007226；海富通中短债债券D，基金代码：021767）。

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及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三、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相关业务安排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自2024年7月1日起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人可在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如新增其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请见本公司届时相关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万元，销售机构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D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因增加 D 类基金份额，我就《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上述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

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附件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前后对照表。

五、重要提示

1、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本基金并存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2、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在官网披露，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将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3、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共同受《基金合同》的约束，同一类别基金份额享有同等权利，凡《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中对基金份额的提及，未做特别说明的，均适用于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

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管理人可对各类别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

5、在分红方式上，投资人可对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的，同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分红资金将按分红除息日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公告等文件。

7、投资者可访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附件：

1.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2.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对照表

1.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49、C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49、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p>八、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p>八、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事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和两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p>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p> <p>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p> <p>……</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p> <p>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p> <p>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p> <p>……</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p>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p>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6、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p>	<p>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6、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p>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p> <p>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200120)</p> <p>.....</p> <p>二、基金托管人</p> <p>(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p> <p>.....</p>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p> <p>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1802-1803室以及19层1901-1908室</p> <p>.....</p> <p>二、基金托管人</p> <p>(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p> <p>.....</p>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p>法定代表人：彭纯 注册资本： 742.62 亿元人民币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p>	<p>.....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注册资本： 742.63 亿元人民币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p>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p>五、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进行公告。</p>	<p>五、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进行公告。</p>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从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p>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从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p>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p>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础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自动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按照相关协议支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p> <p>.....</p>	<p>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D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础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自动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按照相关协议支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p> <p>.....</p>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p>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p>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p>金不同份额类别基金份额，其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投资者不同基金交易账户设置的基金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3、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p>本基金不同份额类别基金份额，其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投资者不同基金交易账户设置的基金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3、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2.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对照表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p>(一) 基金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200120）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字[2003]48 号</p> <p>(二) 基金托管人 法定代表人：彭纯 注册资本：742.62 亿元人民币</p>	<p>(一) 基金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3]48 号</p> <p>(二) 基金托管人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注册资本：742.63 亿元人民币</p>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p>(二) 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认、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如果基金管理人未经基金托管人的审核擅自将不实的业绩表现数据印制在宣传推介材料上，则基金托管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在发现后报告中国证监会。</p>	<p>(二) 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认、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如果基金管理人未经基金托管人的审核擅自将不实的业绩表现数据印制在宣传推介材料上，则基金托管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在发现后报告中国证监会。</p>
四、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查	<p>根据《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协议规定，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的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是否安全保管基金财产、是否开立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及债券托管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是否及时、准确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是否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p>	<p>根据《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协议规定，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的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是否安全保管基金财产、是否开立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及债券托管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是否及时、准确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否根</p>

	<p>算交收，是否按照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规定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p> <p>基金管理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基金托管人保管的基金资产进行核查。基金托管人应积极配合基金管理人的核查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相关资料以供基金管理人核查托管财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p> <p>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未对基金资产实行分账管理、擅自挪用基金资产、未执行或无故延迟执行基金管理人资金划拨指令、泄露基金投资信息等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本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托管人在限期内纠正，基金托管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管理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托管人改正。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管理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管理人按照法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的，基金托管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p> <p>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在限期内纠正。</p>	<p>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是否按照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规定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p> <p>基金管理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基金托管人保管的基金资产进行核查。基金托管人应积极配合基金管理人的核查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相关资料以供基金管理人核查托管财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p> <p>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未对基金资产实行分账管理、擅自挪用基金资产、未执行或无故延迟执行基金管理人资金划拨指令、泄露基金投资信息等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本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托管人在限期内纠正，基金托管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管理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托管人改正。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管理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管理人按照法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的，基金托管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p> <p>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在限期内纠正。</p>
<p>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p>	<p>（三）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资金、证券账目和交易记录的核对</p> <p>对基金的交易记录，由基金管理人按日进行核对。每日对外披露基金份额净值之前，必须保证当天所有实际交易记录与基金会计账簿上的交易记录完全一致。如果交易记录与会计账簿记录不一致，造成基金会计核算不完整或不真实，由此导致的损失由基金的会计责任方承担。基金管理人</p>	<p>（三）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资金、证券账目和交易记录的核对</p> <p>对基金的交易记录，由基金管理人按日进行核对。每日对外披露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之前，必须保证当天所有实际交易记录与基金会计账簿上的交易记录完全一致。如果交易记录与会计账簿记录不一致，造成基金会计核算不完整或不真实，由此导致的损失由基金的会计</p>

	<p>每一交易日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在当日全部交易结束后,将编制的基金资金、证券账目传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日进行账目核对。</p> <p>对实物券账目,相关各方定期进行账实核对。</p> <p>基金托管人应定期核对证券账户中的证券数量和种类。</p> <p>双方可协商采用电子对账方式进行账目核对。</p>	<p>责任方承担。基金管理人每一交易日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在当日全部交易结束后,将编制的基金资金、证券账目传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日进行账目核对。</p> <p>对实物券账目,相关各方定期进行账实核对。</p> <p>基金托管人应定期核对证券账户中的证券数量和种类。</p> <p>双方可协商采用电子对账方式进行账目核对。</p>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p>(一)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与复核</p> <p>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一) 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与复核</p> <p>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九、基金收益分配	<p>(一) 基金收益分配应该符合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原则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p> <p>(1)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不同份额类别基金份额,其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投资者不同基金交易账户设置的基金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2)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3) 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4)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一) 基金收益分配应该符合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原则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p> <p>(1)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不同份额类别基金份额,其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投资者不同基金交易账户设置的基金分红相互独立、互不影响;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2)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p> <p>(3) 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4)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p>

	<p>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p>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p>十一、基金费用</p>	<p>(三) 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础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自动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按照相关协议支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p>	<p>(三) 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D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础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自动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按照相关协议支付给各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p>